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16 日

会议须知

为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范围意见》及《鄂尔多斯市疫情防控》等的有关规定，特制定以下会议须知，请出席会议的全体人员自觉遵守。

一、本次会议会务处设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会议的组织及相关会务工作；

二、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邀请人员外，公司有权利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会场；

三、进入会场后，请将手机等通讯工具关闭或置于静音状态；

四、与会人员应自觉遵守会场秩序，对任何干扰股东大会召开或侵犯其他股东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送有关部门查处；

五、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均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

六、若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会议期间要求发言或质询，应遵照会议议程的统一安排；

七、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时，请先报告代表股份数，发言时简明扼要、言简意赅；

八、大会以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题：

- 1、《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计划延期的议案》。

议案 1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计划延期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3年3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进展暨增持计划延期的公告》（临2023-005）。

本议案形成与大股东——内蒙古鄂尔多斯羊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其他关联方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内蒙古鄂尔多斯羊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均需回避表决。

请到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投票表决。

内蒙古鄂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6日